

「地方創生券加碼高雄券」Q&A

110.11.24

【民眾篇】

Q1：什麼是地方創生券？

A1：國發會為鼓勵民間消費，並振興符合地方創生政策內涵(包括永續性、公益性、在地共好效益)之店家，配合行政院「振興五倍券」實施，推出 20 萬份地方創生券，每份面額 500 元。

Q2：地方創生券的使用時間？

A2：自 110 年 12 月 1 日起，至 111 年 4 月 30 日止。

Q3：地方創生券可以在哪些店家使用？

A3：地方創生券適用店家係由國發會審認及進行公佈，民眾可於國發會網站查詢，網址如下：

https://twrr-vouchers.ndc.gov.tw/store.php?county_id=16&address1=0&keyword

Q4：高雄市所有適用地方創生券的店家，都有搭配高雄券加碼優惠嗎？

A4：不一定。店家須參與高雄市政府「發放高雄券振興夥伴」之活動，才能發放高雄券。民眾可透過店家門口是否張貼「發放高雄券振興夥伴貼紙」來進行識別，或至研考會網站查詢。
(<https://rdec.kcg.gov.tw/>)

Q5：如何在高雄市消費地方創生券賺高雄券？

A5：民眾至店家消費須出示中籤證明(如：簡訊通知)及身份證明文件供店家核對，並以台灣 pay 單筆消費滿 500 元，由店家發放 2 張高雄券(面額 100 元)。如為共同綁定並可提出中籤證明者，得依中籤名額累計可消費額度，以消費滿 500 元送 100 元高雄券為原則，由店家發放對應額度之高雄券。另民眾持紙本振興五倍券至店家消費，單筆消費滿 500 元，亦可加碼賺 100 元高雄券。惟地方創生券與紙本振興五倍券消費額度應分別計算，不得混搭。

Q6：如何使用地方創生券在店家消費？

A6：民眾抽中地方創生券後，需於 110/11/6-110/11/20 至國發會「地方創生入口網」(<https://www.twrr.ndc.gov.tw/index>) 登錄欲綁定之金融機構(22 家)，並下載金融機構「行動銀行 App」或「台灣行動支付 App」綁定金融卡/帳戶後，再至地方創生適用店家使用台灣 Pay 金融卡支付消費。

【店家篇】

Q1：如何參與「發放高雄券夥伴店家」？

A1：申請人須為國發會網站所公布適用地方創生券之本市店家，並填具申請書暨同意書，以紙本郵寄或親送高雄市政府研考會。申請人經本會審認符合資格，並於店家門口黏貼「發放高雄券夥伴店家」貼紙，即視為「發放高雄券之地方創生夥伴店家」。相關細節請參閱：申請書暨同意書。

Q2：如何預取高雄券？預領額度為何？

A2：地方創生店家經審認符合發放高雄券資格後，將由研考會通知申請人於指定期間與地點領取。如店家僅適用地方創生券，首次預領額度為 4,000 元(計 80 張，每張面額 50 元)；如店家同時適用其他類加碼券，並已申請獲本府其他機關核發高雄券，則對接地方創生券部分，可向本會預領之高雄券額度為 2,000 元(計 40 張，每張面額 50 元)。

Q3：店家的高雄券額度快發完了，可以再次請領嗎？

A3：可以。不論是僅適用地方創生券之店家，或是同時適用其他類別加碼券之店家，只要店家所預領之高雄券已發放達 50%以上，皆可再次填具申請書及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研考會申請預領(詳情請參閱：申請書暨同意書)。

Q4：店家發放高雄券給民眾的相關規定？

A4：凡民眾持地方創生券或紙本振興 5 倍券至店家消費，只要單筆消費滿 500 元，即可發放民眾 2 張高雄券(面額 100 元)。相關規定如

下：

(1)民眾持地方創生券至店家消費：

1.民眾須出示中籤證明(如：簡訊通知)及身份證明文件供店家核對，並以台灣 pay 於店家進行消費，單筆滿 500 元，由店家發放 100 元高雄券(每張面額 50 元，共 2 張)，並請民眾於地方創生券專用之領收清冊簽名。

2.因地方創生券每人額度為 500 元，故每人以領取 1 次 100 元高雄券為限；如為共同綁定並可提出中籤證明者，得依中籤名額累計消費額度，以滿 500 送 100 為原則，發放對應額度之高雄券。

(2)民眾持紙本振興五倍券至店家消費：

民眾持紙本振興五倍券，單筆消費滿 500 元，由店家發放 2 張高雄券(面額 100 元)，並請民眾於紙本振興五倍券專用之領收清冊簽名。每人每次消費最高兌領高雄券額度不得超過 5,000 元。

Q5：地方創生券與紙本振興五倍券可以混搭使用領取高雄券嗎？

A5：不行。地方創生券與紙本振興五倍券，每種券別皆須分別消費買 500 元才能發放高雄券 100 元，並須依消費者使用券別，分別填具消費者領收清冊。